内部资料

请勿外传

**司 改 动 态**

2019年第5期

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研究室编 2019年3月12日

**【编者按】**

法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转换，特别是等级晋升是司改重要内容。此项改革落实对法院人员分类管理，优化司法辅助力量，稳定司法辅助人员队伍至关重要。白城中院积极作为，将此项工作落到实处，对我省此项改革推进带了好头，提供了经验。

**白城中院稳步开展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转换和等级晋升工作**

司法体制改革开展以来，白城中院党组认真贯彻省高院工作部署，严格选任程序，主动自我加压，积极推动落实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，出色完成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和晋升工作。

**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制定工作方案。**市中级法院党组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，周文君院长亲自与市委组织部沟通协调。干部处认真研读《吉林省法官助理、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试点方案》《全省法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文件，研究掌握法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职数设置、等级确定、职务晋升、转任范围和条件的具体规定，明确转任、晋升工作的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。

**二是坚持主动请示，做好政策解读。**法官助理、书记员套改工作是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，时间紧、任务重、政策性强，关乎到每一位法官助理、书记员的切身利益。中院多次就工作细节、政策方向等问题向省高院法官管理处请示，确保把各项政策摸透，做好相应准备工作。在此基础上，制定《2017年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套改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召开全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套改工作会议，宣读改革政策，进行政策解答，确保队伍思想稳定。引导干警在清楚这项政策后能明确自己的职业选择和做好职业规划，并清楚了解晋升方式、晋升年限和工资福利等待遇问题，逐人在《法官助理、书记员套改征求意见表》上签字，确认自己选择的职务序列。

**三是加强工作协调，积极争取支持。**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及时向组织部门报送《全省法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工作实施方案》《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助理书记员等级晋升实施方案》、职数情况、晋升请示等相关材料，多次与组织部门沟通协调，市委组织部同意对白城中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套改进行备案，参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对中院晋升二级法官助理组织考察、任命，对三级及以下法官助理、书记员晋升进行备案，同时，市中院按照与市委组织部的沟通意见，推动和指导各基层法院推进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和晋升工作。

**四是严格选任程序，规范有序推进。**按照《全省法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工作实施方案》内容，二级法官助理对应副处级别。经多次沟通后，市委组织部认同相关文件及改革精神，干部处向市委组织部报送书面请示和中院法官助理职数、实有人数等情况说明，经市委组织部研究，决定参照选拔任用副处级非领导职务程序，对符合晋升二级法官助理人选组织考察。干部处协同市委组织部对二级法官助理考察、公示、收集材料、进行个人事项报告核查等工作，组织部印发了二级法官助理的任用文件。同时，按照文件规定，三级及三级以下法官助理和书记员的晋升由中级法院党组负责审批，参照综合管理类公务员非领导职务晋升程序。市中级法院制定了《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助理、书记员等级晋升方案》，在2018年1月完成29名法官助理、书记员职务套改，于4月和12月开展了两批法官助理、书记员等级晋升工作。报经市委组织部同意后，严格按照召开全院大会民主推荐、考察、党组决定拟任人选、公示等程序进行，公示无异议后到市委组织部进行备案，完成工资审批等手续。

目前，全市法院共有法官助理、书记员183人参加职务套改，其中法官助理110名，书记员73名。经过努力，中级法院于2018年8月完成3名二级法官助理晋升、分别于2018年4月和12月完成共18人三级以下法官助理、书记员晋升工作。各基层法院共完成10批次法官助理、书记员晋升工作，有94名法官助理、书记员的等级得到晋升。

报：最高人民法院司改办，本院院级领导

发：全省各级法院院长、本院机关各部门负责人，

各中级人民法院司改工作部门负责人

责任编辑：刘岩 韩飞 签发：吕洪民